


北京凯恩克劳斯经济研究基金会  
2009年度  
审计报告



北京凯恩克劳斯经济研究基金会  
2009 年度  
审计报告

目 录

	页次
一、审计报告	1-2
二、基金会财务相关情况统计表	3-5
三、资产负债表	6
四、业务活动表	7
五、现金流量表	8
六、重大公益项目收支情况表	9
七、固定资产明细表	10
八、受赠物资清查明细表	11
九、会计报表附注	12-16
十、会计师事务所营业执照复印件	

委托单位：北京凯恩克劳斯经济研究基金会

审计单位：北京中兆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联系电话：65889611

传真号码：65886262

# 审计报告

中兆信审字（2010）第 S123 号

## 北京凯恩克劳斯经济研究基金会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北京凯恩克劳斯经济研究基金会财务报表，包括 2009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2009 年度的业务活动表和现金流量表以及会计报表附注。

### 一、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按照《基金会管理条例》和《民间非营利组织会计制度》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是北京凯恩克劳斯经济研究基金会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1）设计、实施和维护与财务报表编制相关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而导致的重大错报；（2）选择和运用恰当的会计政策；（3）做出合理的会计估计。

###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职业道德规范，计划和实施审计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我们考虑与财务报表编制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做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 三、基本情况

北京凯恩克劳斯经济研究基金会登记证号为京民基证字第 0020041 号, 组织机构代码为 66840075-X。2009 年 1 月 24 日经北京市民政局批准取得了基金会法人登记证书, 法定代表人为赵人伟, 地址为北京市东城区建国门内大街 5 号中国社科院世界经济与政治研究所 1549 房间, 业务主管单位为北京市社会科学界联合会。

### 四、财务状况

1、北京凯恩克劳斯经济研究基金会截止 2009 年 12 月 31 日资产总额为 11,991,127.31 元, 其中: 货币资金 11,991,127.31 元, 对外投资 0.00 元, 应收款项 0.00 元, 预付账款 0.00 元, 自用固定资产 0.00 元, 非自用固定资产 0.00 元。

2、北京凯恩克劳斯经济研究基金会截止 2009 年 12 月 31 日负债总额为 28,697.00 元, 其中: 流动负债 28,697.00 元、长期负债 0.00 元、受托代理负债 0.00 元。

3、北京凯恩克劳斯经济研究基金会截止 2009 年 12 月 31 日净资产总额为 11,962,430.31 元, 其中: 限定性净资产 0.00 元, 非限定性净资产 11,962,430.31 元。

4、北京凯恩克劳斯经济研究基金会 2009 年度收入 5,212,288.37 元, 其中: 捐赠收入 5,200,000.00 元, 政府补助收入 0.00 元, 投资收益 0.00 元, 其他收入 12,288.37 元。

北京凯恩克劳斯经济研究基金会 2009 年度支出 4,159,798.73 元, 其中: 业务活动成本 1,057,195.23 元, 管理费用 102,129.31 元, 筹资费用 0.00 元, 其他费用 474.19 元。业务活动成本中, 直接拨付的用于公益事业的资金和物资 1,057,195.23 元。

5、2009 年度, 公益事业支出占上一年基金余额的比例为 13.37% (非公募基金会填写); 工作人员工资福利和行政办公支出占本年支出的比例为 8.22%。

6、2009 年度, 本基金会重大公益项目有: 奥利尔学院法律暑期班、牛津能源研究所——头脑风暴研讨会、CERAP 项目、开发未来项目活动。具体情况为:



项目名称	收入	支出				
		直接拨付的用于公益事业的资金和物资	开展公益项目的直接费用			
			人员报酬	行政办公费用	其他费用	合计
奥利尔学院法律暑期班		183,432.49				183,432.49
牛津能源研究所——头脑风暴研讨会		37,314.65				37,314.65
CERAP 项目		674,461.25				674,461.25
开发未来项目活动					161,986.84	161,986.84

### 五、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北京凯恩克劳斯经济研究基金会财务报表已按照《基金会管理条例》和《民间非营利组织会计制度》的规定编制，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了北京凯恩克劳斯经济研究基金会 2009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09 年度的业务活动成果和现金流量。



中国·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李欣  
110001122619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边焕捷  
110000020012

二〇一〇年二月二十六日



# 资产负债表

会民非 01 表

2009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北京凯恩克劳斯经济研究基金会

单位：元

资产	行次	年初数	年末数	负债和净资产	行次	年初数	年末数
流动资产：				流动负债：			
货币资产	1	7,909,940.67	11,991,127.31	短期借款	61		
短期投资	2			应付款项	62		20,745.00
应收款项	3			应付工资	63	6,000.00	7,952.00
预付帐款	4	6,000.00		应交税金	65		
存货	8			预收账款	66		
待摊费用	9			预提费用	71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 债权投资	15			预计负债	72		
其他流动资产	18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负债	74		
流动资产合计	20	7,915,940.67	11,991,127.31	其他流动负债	78		
				流动负债合计	80	6,000.00	28,697.00
长期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	21			长期负债：			
长期债权投资	24			长期借款	81		
长期投资合计	30			长期应付款	84		
固定资产：				其他长期负债	88		
固定资产原价	31			长期负债合计	90		
减：累计折旧	32						
固定资产净值	33			受托代理负债：			
在建工程	34			受托代理负债	91		
文物文化资产	35			负债合计	100	6,000.00	28,697.00
固定资产清理	38						
固定资产合计	40						
				净资产：			
无形资产：				非限定性净资产	101	7,909,940.67	11,962,430.31
无形资产	41			限定性净资产	105		
				净资产合计	110	7,909,940.67	11,962,430.31
受托代理资产：							
受托代理资产	51						
资产合计	60	7,915,940.67	11,991,127.31	负债和净资产总计	120	7,915,940.67	11,991,127.31

单位负责人：

制表：

复核：

# 业务活动表

会民非 02 表

2009 年度

编制单位：北京凯恩克劳斯经济研究基金会

单位：元

项目	行次	上年数			本年数		
		非限定性	限定性	合计	非限定性	限定性	合计
一、收入							
其中：捐赠收入	1	6,699,761.04		6,699,761.04	5,200,000.00		5,200,000.00
提供服务收入	3						
商品销售收入	4						
政府补助收入	5						
投资收益	6						
其他收入	9	76,446.73		76,446.73	12,288.37		12,288.37
收入合计	11	6,776,207.77		6,776,207.77	5,212,288.37		5,212,288.37
二、费用							
(一) 业务活动成本	12	718,487.03		718,487.03			1,057,195.23
(二) 管理费用	21	73,639.66		73,639.66	102,129.31		102,129.31
其中：工作人员工资福利支出		69,000.00		69,000.00	86,971.63		86,971.63
行政办公支出		4,639.66		4,639.66	8,371.80		8,371.80
其他					6,785.88		6,785.88
(三) 筹资费用	24						
(四) 其他费用	28	830.76		830.76	474.19		474.19
费用合计	35	792,957.45		792,957.45	1,159,798.73		1,159,798.73
三、限定性净资产转为非限定性净资产	40						
四、净资产变动额(若为净资产减少额，以“-”号填列)	45	5,983,250.32		5,983,250.32	4,052,489.64		4,052,489.64

北京中邦信会计师事务所  
10519523  
附件

单位负责人：

制表：

复核：



# 现金流量表

2009 年度

会民非 03 表

编制单位：北京凯恩克劳斯经济研究基金会

单位：元

项 目	行次	金 额
一、业务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1	
接受捐赠收到的现金	2	5,200,000.00
收到会费收到的现金	3	
提供服务收到的现金	4	
销售商品收到的现金	5	
政府补助收到的现金	6	
收到的其他与业务活动有关的现金	7	12,288.37
现金流入小计	8	5,212,288.37
提供捐赠或者资助支付的现金	9	
支付给员工以及为员工支付的现金	10	85,019.63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1	15,157.68
支付的其他与业务活动有关的现金	12	1,030,924.42
现金流出小计	13	1,131,101.73
业务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	4,081,186.6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	15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16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的现金	17	
处置固定资产和产无形资产所收回的现金	18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9	
现金流入小计	20	
购建固定资产和产无形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21	
对外投资所支付的现金	22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3	
现金流出小计	2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26	
借款所收到的现金	27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8	
现金流入小计	29	
偿还借款所支付的现金	30	
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31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2	
现金流出小计	3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4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	35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6	4,081,186.64

北京中兆信会计师事务所  
2010年1月  
附 件

单位负责人：

制表：

复核：

# 重大公益项目收支情况表

2009 年度

编制单位：北京凯恩克劳斯经济研究基金会

单位：元

项目	行次	上年数			本年数		
		非限定性	限定性	合计	非限定性	限定性	合计
一、收入							
其中：捐赠收入	1	6,699,761.04		6,699,761.04	5,200,000.00		5,200,000.00
提供服务收入	3			-			
商品销售收入	4			-			
政府补助收入	5			-			
投资收益	6			-			
其他收入	9	76,446.73		76,446.73	12,288.37		12,288.37
收入合计	11	6,776,207.77	-	6,776,207.77	5,212,288.37		5,212,288.37
二、费用				-			-
(一) 直接拨付的用于公益事业的资金和物资	12	718,487.03		718,487.03	1,057,195.23		1,057,195.23
				北京中兆信会计师事务所 附 件			-
(二) 管理费用	21	73,639.66		73,639.66	102,129.31		102,129.31
其中：工作人员工资福利支出		69,000.00		69,000.00	86,971.63		86,971.63
行政办公支出		4,639.66		4,639.66	8,371.80		8,371.80
其他				-	6,785.88		6,785.88
(三) 筹资费用	24			-			-
(四) 其他费用	28	830.76		830.76	474.19		474.19
费用合计	35	792,957.45		792,957.45	1,159,798.73		1,159,798.73
三、限定性净资产转为非限定性净资产	40						
四、净资产变动额（若为净资产减少额，以“-”号填列）	45	5,983,250.32		5,983,250.32	4,052,489.64		4,052,489.64

单位负责人：

制表：

复核：

# 固定资产清查明细表

2009-12-31

编制单位：北京凯恩克劳斯经济研究基金会

单位：元

序号	名称	来源(“自购”或“受赠”)	购置(或受赠)时间	单位	数量	单价	金额	用途(“自用”或“非自用”，“非自用”应当表明具体项目名称)	备注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25									
26									
27									
28									
29									
30									
31									
	合计					0.00		0.00	

北京中兆信会计师事务所  
附 件

注：在表的备注栏注明经营用固定资产

# 受赠物资清查明细表

2009-12-31

编制单位：北京凯恩克劳斯经济研究基金会

单位：元

序号	名称	受赠时间	单位	数量	单价	金额	用途(“自用”或“非自用”，“非自用”应当表明具体项目名称)	备注
1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4,000,000.00	自用	
2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00	自用	
3	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0,000.00	自用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合计					5,200,000.00		

北京中兆信会计师事务所  
附件

# 北京凯恩克劳斯经济研究基金会

## 会计报表附注

截止 2009 年 12 月 31 日

(除特别说明, 以人民币元表述)

### 一、基金会简介

北京凯恩克劳斯经济研究基金会(以下简称本基金会)系 2007 年 11 月 5 日成立, 于 2007 年 11 月 5 日经北京市民政局批准取得了基金会法人登记证书。登记证号: 京民基证字第 0020041 号。组织机构代码: 66840075-X。法定代表人: 赵人伟。

业务主管单位: 北京市社会科学界联合会。

业务范围: 筹集资金, 资助经济研究领域相关人士海外学习与培训, 支持经济研究相关公益活动。

所属行业: 科研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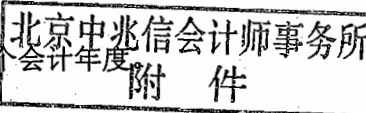
### 二、基金会的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

#### 1、会计制度

本基金会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颁发的《民间非营利组织会计制度》及其补充规定。

#### 2、会计期间

本基金会以 1 月 1 日起 12 月 31 日止为一个



#### 3、记账本位币

本基金会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 4、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

本基金会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记账基础, 资产以历史成本为计价原则。

#### 5、限定性净资产、非限定性净资产确认原则

资产或资产所产生的经济利益(如资产的投资利益和利息等)的使用受到资产提供者或者国家有关法律、行政法规所设置的时间限定或(和)用途限定, 则由此形成的净资产为限定性资产; 除此之外的其他净资产, 为非限定性净资产。

#### 6、收入确认原则

收入是指民间非营利组织开展业务活动取得的、导致本期净资产增加的经济利益或者服务者潜力的流入。收入应当按照其来源分为捐赠收入、提供服务收入、政府补助收入、投资收益、商品销售收入等主要业务活动收入和其他收入等。

本基金会按以下规定确认收入实现, 并按已实现的收入记账, 计入当期损益。

基金会在确认收入时, 应当区分交换交易所形成的收入和非交换交易所形成的收入。

提供劳务, 在同一会计年度内开始并完成的劳务, 应当在完成劳务时确认收入; 如果劳务的开始和完成分属不同的会计年度, 可以按照完工进度完成的工作量确认收入。

让渡资产使用权, 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 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无条件的捐赠或政府补助，在收到时确认收入；附条件的捐赠或政府补助，在取得捐赠资产或政府补助资产控制权时确认收入；但当基金会存在需要偿还全部或部分捐赠资产或者相应金额的现时义务时，应当根据需要偿还的金额确认一项负债和费用。

### 7、所得税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基金会所得税的会计处理采用应付税款法，即按照当期计算的应缴所得税额确认为当期所得税费用的方法。

汇算清缴的方式：季度预缴，年终汇算清缴。

## 三、税项

主要税种及税率列示如下：

税 项	计税基础	税 率
营业税	劳务收入	5%
城市维护建设税	营业税	7%
教育费附加	营业税	3%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

## 四、会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 1、货币资金

北京中兆信会计师事务所  
 附 件

项 目	年初余额			年末余额		
	原币	汇率	本位币	原币	汇率	本位币
现金						
人民币	2,725.49		2,725.49	3,874.59		3,874.59
小计	2,725.49		2,725.49	3,874.59		3,874.59
银行存款						
人民币	7,907,215.18		7,907,215.18	11,987,252.72		11,987,252.72
小计	7,907,215.18		7,907,215.18	11,987,252.72		11,987,252.72
合 计	7,909,940.67		7,909,940.67	11,991,127.31		11,991,127.31

### 2、预付账款

#### (1) 账龄分析

账龄	年初余额		年末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6,000.00	100%	0.00	
合计	6,000.00	100%	0.00	

3、应付款项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数	本年减少数	年末余额
其他应付款	0.00	20,745.00	0.00	20,745.00

4、净资产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非限定性净资产	7,909,940.67	4,052,489.64	0.00	11,962,430.31
限定性净资产	0.00	0.00	0.00	0.00
合 计	7,909,940.67	4,052,489.64	0.00	11,962,430.31

5、收入

项 目	本年数	上年数
捐赠收入	5,200,000.00	6,699,761.04
政府补助收入	0.00	0.00
提供服务收入	0.00	0.00
商品销售收入	0.00	0.00
投资收益	0.00	0.00
其他收入	12,288.37	76,446.73
合 计	5,212,288.37	6,776,207.77

注：其他收入为银行存款利息收入。

北京中兆信会计师事务所  
附 件

6、业务活动成本

项 目	本年数	上年数
直接成本	895,208.39	278,172.15
其他费用	161,986.84	440,314.88
合 计	1,057,195.23	718,487.03

7、管理费用

项 目	本年数	上年数
人员工资	86,971.63	69,000.00
办公费用	8,371.80	4,639.66
固定资产折旧	0.00	0.00
税费	6,785.88	0.00
其他	0.00	0.00
合 计	102,129.31	73,639.66

8、其他费用

项 目	本年数	上年数
手续费	474.19	830.76
合 计	474.19	830.76

五、在计算公益事业支出比例、人员工资福利和行政办公支出比例时需要说明的事项

无

六、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1. 关联方关系

无

1、 关联方交易

无

七、资产提供者设置了时间和用途限制的相关资产情况的说明

无

八、受托代理业务情况的说明

无

北京中兆信会计师事务所  
附 件

九、重大资产减值情况的说明

无

十、公允价值无法可靠取得的受赠资产和其他资产的名称、数量、来源和用途等情况的说明

无

十一、对外承诺和或有事项的说明

无



十二、接受劳务捐赠情况的说明

无

十三、资产负债表日后非调整事项的说明

无

上述 2009 年度基金会会计报表和会计报表有关附注，系我们按《民间非营利组织会计制度》和有关规定及补充规定编制。

基金会名称：北京凯恩克劳斯经济研究基金会

单位负责人：赵人伟

财务负责人：左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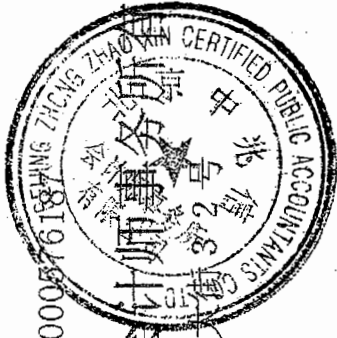
日期：2010 年 2 月 26 日

日期：2010 年 2 月 26 日

北京中兆信会计师事务所  
附件

#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副本)(1-1)



名称 北京中兆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住所 北京市海淀区海淀大街32号

法定代表人姓名 李欣

注册资本 100万元

实收资本 100万元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

审计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资；  
证企业注册资本（金）；出具验资报告；  
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法律、业  
的审计业务；出具其他审计报告；会计、业  
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审计业务；相关的帐  
务咨询服务；销售与会计业务有关的帐  
册、文表、用具。\*\*\*

成立日期 1990年11月23日

营业期限 1999年08月04日至 2029年08月03日

请于每年3月1日至6月30日向登记机关申报年检

## 须知

1.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是企业法人资格和合法经营的凭证。
2.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分为正本和副本，正本和副本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3.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正本应当置于住所的醒目位置。
4.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5. 登记事项发生变化，应当向公司登记机关申请变更登记，换领《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6. 每年三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应当参加年度检验。
7.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被吊销后，不得开展与清算无关的经营活动。
8. 办理注销登记，应当交回《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正本和副本。
9.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遗失或者毁坏的，应当在公司登记机关指定的报刊上声明作废，申请补领。

## 年度检验情况

2007年度	2008年度	2009年度
年检合格	年检合格	年检合格



2009